

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22年12月2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22年12月24日以电子邮件发出。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，实际参加董事9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。

公司第四期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于2022年12月22日完成授予登记手续，公司总股本由1,305,775,152股变更为1,314,925,152股，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,305,775,152.00元变更为人民币1,314,925,152.00元。根据上述变动情况，公司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。具体详见公司2022年12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112）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并提供担保的议案》。

子公司长园电力技术有限公司、长园共创电力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分别向浙商银行珠海分行申请1.5亿元人民币授信额度，合计授信额度不超过3亿元，授信期限一年，公司为前述子公司授信申请提供连带责任担保；公司全资子公司珠海市运泰利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珠海运泰利”）之全资子公司运泰利自动化(香港)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香港运泰利”）向中国银行澳门分行申请不超过6,000万美元或等值其他货币贷款，期限一年，其中2,000万美元或其他等值货币贷款由公司、珠海运泰利提供保证担保，4,000万美元或等值其他货币贷款由香港运泰利提供足值存款担保。具体详见公司2022年12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公司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

并提供担保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113）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6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具体详见公司 2022 年 12 月 30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114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三十日